

創新行政作業，服務學術社群：

專訪國科會人文處陳東升處長*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ewsletter Quarterly

訪談／邱漢平

記錄／陳裕鑫

請問處長已經接任多久？當初是在什麼情況下接任處長的職務？

我在 2005 年 1 月 4 日接下處長職務。前任戴浩一處長任滿離職時，吳茂昆前主委希望由跨不同學科背景的學者接任，以促進不同學術處室間的交流溝通。我大學主修公共衛生，研究所唸的是社會學，吳前主委經幾位前任處長推薦，邀請我擔任人文處處長。

請教處長任內推動哪些創新工作？構想如何產生？背景為何？

國科會推動的計畫，在歷任處長努力之下，有很好的延續與傳承。彼此之間的默契、共識與業務支持度都非常強。他們常提供寶貴意見，至今仍不定期聚會以討論重要的業務或計畫。歷任處長對人文處的工作展現相當豐碩的成果，基礎雄厚，使我有機會承先啓後，大步向前邁進。

除了常規性的學術審查工作，我針對某些課題加以變革，重要項目如下：

第一，制度上的創新

創新制度的意義，在為學術界帶來積極正面的影響，提升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學者的士氣，讓研究氣氛走向對話、討論、交流，以追求高品質的學術作品。所謂的高品質並非純以語言界定，而是著作的原創性與長期被其他研究者肯定的學術貢獻。這是我們一直追求的目標。

剛接這個職務時，較大的挑戰是大家對 TSSCI (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 的不同意見。TSSCI 對學界發展與評鑑指標有一定程度的正面影響，但也有很多批評的聲音。學者普遍的疑慮是：對於學術評斷的標準，是否需要絕對指標化？國科會是否適合扮演 TSSCI 的決策者？TSSCI 分正式名單與觀察名單，尤其正式名單的數量相當少，由少數期刊主導學術品質，是否太過單一化？

事實上，TSSCI 建立後，對中文期刊品質的管制與定位，對論文水平把關的公信力，尤其是大學理、工、醫、農的學者對於社會科學研究的品質瞭解有限，有 TSSCI 為社會科學期刊評價的參考標準，社會科學學者在對其他領域溝通時比較容易，這方面是有一些正面的功能。如果要求學術品質，評鑑媒介一定要多樣化，多樣化的首要

* 陳東升處長任期將於今年 7 月 31 日屆滿，為了完整呈現陳處長任內展布的新猷，本刊特於 5 月 21 日上午前往國科會人文處，對陳處長進行兩小時的專訪。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ewsletter Quarterly

工作就是容許差異性。如此一來，「學術自由創作」與「公正評鑑機制」平衡共進才有可能。

爲了調整 TSSCI 的運作，我與學界、歷任處長、學門召集人、TSSCI 審議委員會，做了相當多的討論。大家的共識是：維持 TSSCI 有其必要性，但正式名單應適度放寬，不讓單一期刊決定一個學門的研究主題、論文格式、論文品質、審查方式。所以不再區分正式名單與觀察名單，TSSCI 期刊數也由四十餘種增達八十餘種，產生良性競爭，投稿者亦有多元選擇。

第二，人文學門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

在人文領域，尤其是中文、外文、歷史、哲學，出版專書的重要性不亞於在期刊發表論文。讓學者發表學術研究的管道更多樣化，是我上任之後的另一創新工作重點。我希望對專書寫作的獎勵、審查、出版能活絡起來。就寫作而言，專書投入的時間與精力相當龐大，如果沒有某種程度的支持與保障，學者很難全心全力投入。經過與各方多次討論，我們在 2005 年 8 月 24 日通過「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作業要點」（http://www.nsc.gov.tw/_newfiles/bulletin.asp?RecNo=3034&PageNo=1），讓資料完備、構想完整的專書寫作者可以申請，在時間寬裕並有經費支持的情況下，學者可以從容把書寫出來。不過我們並不鼓勵學者執行專書寫作的同時，又執行另外一項研究計畫，畢竟要寫一本有品質的作品是要非常專注的。專書寫作計畫要求書寫出來之後一定要經過審查，然後出版。

就審查而論，國科會鼓勵出版社成立編輯委員會，以專案方式審查。但學術出版社很少，大學出版社多數尚在培育階段，所以我們商請期刊代審專書。這種作法有幾個好處：1. 期刊數量不少，以目前來講約有一百種期刊願意代審專書，所以投稿專書的管道增加許多。2. 過去學者升等所提著作，常被質疑未經審查而自行找出版社出版：由已經有相當學術信譽的期刊代理審查的制度建立後，只要有通過審查的書面證明，這些疑慮都可化解。

拿出版情況來說，現在出版業很蕭條，尤其學術性專書，即便賣到一千本也不敷成本，出版社出版專書意願不高，所以一定要有某種程度的補貼。專書補助部分，在人文中心、社科中心都已經在進行，未來期待再擴大。我的目標是希望一年至少出版一百本，其中若有十本變成華文著作的經典，未來研究者不管二十年、四十年都會一再引用，有這些書鞏固台灣華文研究的基盤，台灣學術地位與國際能見度都將大幅提高，不會被邊緣化。

第三，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

很多學術性專書是由博士論文改寫而成。目前台灣博士生約有八千人，如果要提高專書素質，我們希望博士生在論文口試前一年可以專心寫作，專心寫作的前提是生

活無虞。因此，國科會在 2006 年 4 月 20 日公佈「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作業要點」（http://www.nsc.gov.tw/_newfiles/head.asp?add_year=2006&tid=71），以保障高品質博士候選人不必因為生計問題四處奔波，有完整時間撰寫博士論文，論文完成後，經過一年修改與沉澱再投稿，然後根據審查意見改寫成專書。

處長任內推動的活動甚多，可否請處長一一介紹？

第一，推動國內研習營

國科會在學術研究雖強調拔尖，但若基礎不夠穩固，對台灣學術的提升與長遠發展會有負面影響。此外，好的教學一定要配合基本的研究，台灣有兩萬三千多位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的學者，其中在進行國科會研究計畫的人大約有三千多位，我們期待研究能量能再擴充。所以各學門依照其特性規劃研習營，透過研習營與年輕學者互動就顯得相當重要。這樣一來，就算年輕學者沒有執行國科會研究計畫，還是有機會瞭解每個學科最新的理論發展趨勢、當前熱門議題、操作方法、研究技巧有何創新與調整，進而與國內外學術主流與潮流接軌。

有些學門規劃研習營之後，讓不同學校的學者來申請。有些學門每年固定舉辦，讓所有的人來參加，區分不同子題，讓學術資訊交流更順暢，也藉此培養優良學術種子。年輕學者藉由這樣的聯繫與互動，自我期許也會增加，調整自己的研究方式，拓展自己可以運用的資源，學習可供研究思考的典範。

第二，薪傳學者

薪傳學者有點類似良師制 (mentoring)，這是由社科中心賴景昌主任提出來的，若年輕學者對自己撰寫的研究計畫、論文、發展中的研究構想有不確定處，可藉由資深學者帶領，在方法、理論及文獻上獲得指點，我想這也是一個好的方法。

「國內研習營」與「薪傳學者制」可說是年輕學者突破研究瓶頸的利器，也是加速自我提升的墊腳石。國科會不該只停留在評鑑計畫與研究成果，也應提供適當協助，讓有意願的學者能透過良好媒介，自我調整學術研究的方式，突破瓶頸。

我到任後常與學術年齡十年以下的年輕學者座談，瞭解他們在教學上、研究上有何困難。這些困難國科會能協助則協助，不能協助則協調學校或其他部會予以協助，也讓年輕學者知道國科會能提供何種資源。國科會各類補助辦法非常多，有學者開玩笑說，把這些補助辦法精通之後，可以寫一篇專題學術論文。藉由與年輕學者座談，我也瞭解如何讓國科會各類補助辦法更廣為年輕學者所知，座談是讓學者彼此認識的好方法。

第三，學門舉辦高峰會議

學門高峰會議也可稱為「共識營」，可以深入思考學門發展有何瓶頸，有何新作為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ewsletter Quarterly

可提升學門研究品質。我期待每個學門提出至少一項對提高學門研究品質有幫助的議題，所需經費由國科會補助，但議題必須具體，且對突破困難有實質幫助。

第四，補助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研究試辦方案

這個方案類似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或史丹佛大學的高等研究院 (Institute for Advanced Research)，讓學校研究表現優異的老師有機會到研究機構作六個月至兩年的研究，在沒干擾的情況下全心完成想作的研究。去年芬蘭國家科學院院長來國科會訪問，在訪談中提到該院的研究員只有部分是固定聘任，其餘由各大學教師經申請審查通過後擔任，最長期間五年，五年後要回到原校服務。但依我國目前制度，學者離校做研究，似乎有困難。所幸經過王汎森及林毓生兩位院士的呼籲，加上芬蘭經驗的啟發，以及國內「五年五百億卓越計畫」的自我激勵向上，大學的制度開始有了彈性。在推動過程中，國科會內部先整理所能提供的資源，再與教育部、中研院協調。各單位都十分支持，大力協助，終能突破瓶頸。

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研究，基本上，就是到中央研究院進行訪問研究，最長兩年。訪問學者留職留薪，所有權利都沒有受到影響，也不影響教授年資。在研究期間，可使用中研院的圖書設備及各所提供的研究空間，在空間足夠的情況下，也可付費住進中研院單身宿舍。

國科會對大學沒有直接管轄權，權責在教育部。教育部高教司召集國內大學之研發長研商，商討校方如何配合國科會的方案，彈性處理訪問學者的教學時數，同意准予留職留薪。而國科會則提供經費給學校，讓學校另聘全職專案教師，暫時遞補擔任訪問學者的教師在學校的工作。對於前往該院研究的訪問學者，如果居住地及服務學校所在位置距離中研院超過一定距離，可以向國科會申請每個月最多補助三萬元生活補助費。

很多學者質疑：為何只到中研院做研究？舉例來說，難道不能台大到中山或是中山到台大嗎？

我們認為剛開始辦理，最好先鎖定一個研究機構，這樣比較有正當性，先試辦，看成效。而且既然作研究，到研究機構當然較合宜，若到其他學校，這個學校如果要求訪問學者兼課或做行政，學者礙於人情不便拒絕，反而影響研究。

資深學者與資淺學者都歡迎申請，我們就是希望讓研究者專心做研究。當教學任務告一段落，覺得自己的構想非常有突破性，亟需完整時間，不受干擾，專心一致做出經典性的成果。學校會不會配合這個辦法，國科會無法介入，但我們提供誘因，讓學校在誘因下做制度上的調整，放教師出來做研究。這麼做對學校沒有任何損失，因為可以另聘全職專案教師，薪資由國科會支付，這個方案雖然不是最完美，但目前我們能做的最大極限。

第五，「台灣有一本」

國科會的「補助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計畫作業要點」(http://research.rdo.ntu.edu.tw/enactment/e_n_9.htm)，講得通俗一點，就是「台灣有一本」。國外著名大學的研究圖書，數量遠超出國內任何大學的藏書，書籍短缺自然會影響研究成果的品質。「台灣有一本」的意義，就在於全世界人文社會科學的書籍都可在台灣找到一本。透過館際合作或其他方式，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兩萬三千多位學者都可以使用，博碩士班研究生及大學部學生也都可以使用，所以影響非常深遠。而且這些書蒐集得越完整，存放得越久，價值越高，代表這個社會文明進展的程度越高，這也是文化資產的保存。

第六，購買電子書資料庫

國科會去年買了五個電子書資料庫，七千萬頁的資料，可全文下載，不限同時段上網人次。如果用實體書換算，大約等於 50 萬冊的書，這些書有很大一部份是古籍，經過高科技數位化處理，瀏覽如見真跡原本。我們讓全國 177 所大學都可以使用。

有批評者說：「買的書，科技大學用不到。」這話可能不是那麼合宜，別忘了，科技大學也有通識課程，英文、歷史通識課程老師都用得上這些資料，學生也可以閱讀一些他們有興趣的書籍或資料。

也有批評者說：「買的資料庫，某些學校根本用不到。」我們認為：你不給學校東西用，學校當然永遠用不到。國科會把資料庫給學校，我們還辦講習，說明資料庫使用方法，也寫信給校長，鼓勵學校教師儘量使用，並鼓勵學生去看這些豐富的材料。如果他們永遠不看，學校間落差豈不更大？

又有批評者說：「國科會買貴了。」請注意：我們只用了相當於五個大學的圖書購置經費就買了可供全國 177 所大學使用的資料庫。試想，目前全國大學藏書每校平均為 25 萬冊，如果要全國 177 所大學，每所學校都再容納 38 萬冊的實體書，要加蓋 177 座圖書館。而且大學藏書絕大多數是中文的，我們現在一下子就加上 38 萬冊，而且還是外文的。其中經濟效益不言自明，更何況還有看不到的知識效益。

我希望大家要有一個觀念：圖書館的藏書一定要建立起來，你什麼時候會用到，很難講；可是你沒有，你的人文素養永遠跟別人有落差，而且這個落差只會越來越大！有資料庫，透過合適的推廣模式，老師就會鼓勵學生去用。不然城鄉、區域、公私立大學、科技大學與一般大學的資源落差如何解決呢？

舉例來說，在沒有這些資料庫之前，學者如果要研究英國史，一年可能要到英國的圖書館影印資料兩個星期，卻只能拿到一小部份資料。現在只要坐在家中，就可以沉浸在浩瀚豐富的資料庫中。這些資料庫的搜尋、檢索、瀏覽功能都很強，做研究真的很方便。這些資料庫還可以編纂成課程大綱，以康德哲學的課程為例，學生不但不用再花錢買昂貴的原文書，甚至連課程綱要都電子化了。老師把課程綱要透過網際網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ewsletter Quarterly

路寄給學生，指定的文章每篇都有網址，學生在資料庫就可以找到這些文章，在電腦上閱讀。

處長在任內推動的眾多工作中，最滿意的是哪一項？推動時有沒有遇上困難？

最滿意的當屬五個電子書資料庫的購置。說到困難，首先我要特別感謝國科會主委、副主委、企畫處處長，對本處都相當支持，只要我們提出好的計畫與構想，上級長官都給予很大的支持。其次，我要感謝處裡的同仁，要推動的工作很多，每一個專案的作業要點，構想、規劃、討論、修正，都需要一年以上才能完成，我上任之後至少增加他們一倍以上的工作量，所以要對同仁們表達最誠摯的感謝。沒有如此堅強的行政團隊，一些很好的理念及規劃案恐怕都無法落實。

我也要感謝學界先進給予意見與指導，歷任處長在整個計畫推動過程中，也多方協助，包括與中研院、各界學者的相關協調事宜，並提供解決困難的方案。我感到困難時，總有後勤支援隨時提供協助，十分感謝。

各項計畫的執行，跟教育部互動頻繁而密切，教育部高教司前後任司長鼎力相助，合作無間，互動愉快而順暢。教育部顧問室黃寬重副主任的大力支持，深入的溝通協調，也非常的重要。坦白說，國科會要做很多事，教育部的支持是最大的助力。

最後要感謝學界朋友、各學門召集人、人文中心、社科中心主任。國科會企畫的案子，都是靠無數人共同努力才能順利執行。如果我到國科會服務兩年多來有值得一提的成果，都是我的同事、學界朋友、教育部同仁的努力與功勞，說實在，我的貢獻是相當有限的。

請教處長推動工作秉持的理念為何？這項理念有沒有改變過？

我想提升整體學術研究品質，讓人文社會科學學術研究相互交流，彼此尊重，共同向上。學術界所需要的資源，要以公平、公正、公開的方式建制起來。研究的資源，以人文社會科學而言，一手資料、圖書最重要。過去這部分很欠缺，所以資料、圖書的補充，一定要很努力。「補助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計畫作業要點」就是為了彌補研究材料、圖書的不足。

對博士生的補助，主要是希望他們專心寫論文，不要再去兼差。對教師，「補助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研究試辦方案」，讓他們得以免除沉重的教學負擔，專心做研究。研究資料我希望做到長期累積。前幾任處長推動的「社會變遷資料庫」、「台灣民主資料庫」，我們都一直持續推動，資料不斷在累積。我在任內推動的，是「身心障礙資料庫」、「企業個案資料庫」。此外，「教育長期追蹤資料庫」明年開始也會從教育部轉到國科會。這些具有台灣特色的資料庫，我們不做，誰會來做呢？我們必須自

已記錄社會的變遷，做這些工作很花時間，但資料庫就是給大家使用，是一種公共財，投入資料庫建置的傑出學者都是無私奉獻的。短期而言，對投入建置資料庫的學者，可能沒有實質而立即的明顯功效。但長期來說，對台灣學術發展，是非常非常重要的。

舉例來說，1985年開始建置的「社會變遷資料庫」，二十多年了，學者可做長期的社會變遷分析研究，累積越久，資料越精彩、越豐富。這個資料庫吸引了很多國外學者進行研究，他們用這個資料庫增加對台灣的瞭解，兼與其他國家做比較。此外，有興趣的政治學者，會想研究台灣社會變遷過程中民主化的特色。在1987年之後，重要的選舉、社會調查報告的資料幾乎都蒐集完備，也有很多國外學者在用。這些資料極其珍貴，持續建置，不斷擴充，是一項寶貴資產，也是台灣在國際學術上不會被邊緣化的重要材料。建置資料庫是件長期、永續的工作，各界一定要認識到資料庫的重要性，一定要認識到不會有人幫我們做，我們只能靠自己，做得越久，價值越不可取代。所以建資料庫是愛台灣的表現，是把台灣的學術研究推向國際化的表現，既本土又國際化，這項工作當然非常重要。

基本上述各項工作的推動，我秉持的理念就是透過學術行政的制度創新，服務人文社會科學學術社群。

人文與社會科學同屬人文處，請教處長是否嘗試過讓兩大領域產生互動？您覺得有沒有必要？

人文社會科學彼此間的差異比理工農醫來得小，學門劃分是學術專業分工之後的結果。社會科學很多思想來源就是哲學、文學或藝術，人文與社會科學的互動與交流，我認為有必要。我們透過現在進行的工作，增強了雙方交流的可能性。比如「補助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計畫作業要點」，雖然是分組規劃，但需要跨組互相討論。買書必須先設定主題，主題屬於哪些領域，有些主題本身就是跨領域、跨學科的。比如「文學與城市」，其研究領域跨空間、區域、外文、中文。對身體的研究，則跨社會學、外文、中文、哲學、心理學。在規劃圖書的交流與對話中，有趣的議題、跨領域的議題，都會浮現出來。

人文中心、社科中心都在做前瞻議題的規劃，某些前瞻議題並不侷限在單一人文學科或社會科學的學門中，必須有跨學門、跨領域的合作。在推動工作過程中，讓人文與社科領域的學者相互交流，有些計畫案審查過程會有跨學科的判斷標準，可以促進不同學科之間的瞭解。我個人從其中收穫很大，因為我過去是學社會科學的，對人文領域瞭解有限。在推動工作過程中，要跟很多學門召集人對話、交流，理解人文學門的理念，了解人文學門的問題。互動過程中感觸很深：人文學門的學者，其思維、風格、樹立的典範，與社會科學的學者有些差異，我覺得很有意思。人文學者像陳年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ewsletter Quarterly

老酒，慢慢喝，慢慢品味，酒的香醇、後勁慢慢感受，對我來說也是重要的學習。雖然很多事推動得比較慢，但不斷在進展，品質持續提升，給人的感受相當深刻。所以我等於重新認識了人文領域的學門，感受到他們的特色，認識了過去沒有機會交往的學者，他們對我的支持與鼓勵，充滿人情味，三不五時會主動詢問我工作上是否有困難，他們可以提出怎樣的協助，我是非常感念的。

請教處長人文處目前重點工作為何？

1. 常規性的工作是學術審查，我們希望越來越公開、透明，越來越有公信力，提升學術審查的品質，需要不斷努力下去。
2. 「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作業要點」、「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作業要點」、「補助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研究試辦方案」這些只有人文處才有，是制度創新。
3. 國內研究的資料蒐集與資料庫建置。前面所提「社會變遷資料庫」、「台灣民主資料庫」等。
4. 政策研究。該工作定位在長期的、跨領域的，不是單一部會負責的工作。其他部會的政策研究也許五年，我希望能做十年、二十年內台灣可能面臨的重要問題。比如「高齡社會」議題是未來十年、二十年會面臨的嚴重挑戰，涉及社會福利、教育、就業、休閒、交通、運輸、建築等領域，等於內政、交通、教育等部會都涉獵到了，絕對是跨部會、前瞻性的研究。又例如「新移民子女與家庭」長期追蹤調查分析，也是需要跨領域研究，多方思考。還有像「中國研究」，中國影響台灣政治、經濟、文化、社會最大，對中國的研究，可能澳洲、英國、美國有自己的觀點，我們從台灣觀點來看，到底是怎樣的情形？不會有別人幫我們做，我們必須自己來做。國科會擁有的學者資源最豐富，擁有最多智囊，有紮實的研究基礎，根據這個紮實的研究基礎，可以展開各類跨領域議題的長期政策研究，提供決策的參考。
5. 國際合作。研究要有一個主軸，我認為是：「東亞為本，前進歐俄，發展美澳。」先與鄰近東亞國家學術合作計畫，不應捨近求遠，台灣與東亞有一些共同的歷史經驗，區域上面對問題的共通性。除了東亞，印度、菲律賓、泰國等南亞國家，也需要去認識、瞭解、開創合作機會。此外，發展建立與歐洲的合作關係，特別是東歐，也極重要，因為其中有外交考量，也有學術考量。在 2006 年，我們拜訪了俄國的人文社會科學基金會，希望簽訂雙邊協定。協定內容為雙邊出資，補助雙方研究計畫與國際研討會，但因故未成。今年王汎森院士率領訪問團，訪問俄羅斯人文學術研究基金會，再度強烈表達希望建立學術合作關係的意願，終於在上週簽訂協定，這是重大突破。如果我們缺乏對俄羅斯人文社會科學的理解，會是很遺憾的一件事。這

樣的平台建立之後，學者可以有更進一步的務實交流。交流訪問團由國內學者去瞭解俄羅斯有哪些人、哪些主題可以合作，明確列出來，比如說聖彼得堡大學的哪一位教授擅長什麼，莫斯科大學的哪一位教授專精何科，經濟研究院的計量經濟學誰可以合作，請國科會駐俄羅斯科技組跟這些教授聯絡，排定他們的時間，我們的訪問團去，就是直接跟大學互動，跟這些學者面對面討論，有什麼樣的合作研究議題可以來發展，不是蜻蜓點水式的。也讓對方覺得我們是有備而來，目標明確。我們上檯面跟別人互動的學者，都是一時之選，拔尖的菁英學者，這是我們的合作模式。

此外，我們希望跟愛沙尼亞、拉脫維亞和立陶宛建立合作研究的關係，雙方學者有直接碰面的機會。拉脫維亞列出人文社會科學有哪些主題，我們這邊由學門召集人和學者參與，戴浩一前處長領隊，評估哪些是有人力資源、也有興趣的主題跟他們合作。本來在去年八月要進行雙邊專題討論會，後因故延到今年6月23日，預定舉行一週的專題討論會，具體談出合作主題。

從俄羅斯到波羅的海三小國，以東亞為本，前進歐俄。波蘭、匈牙利、捷克，我們也請學門召集人列出適宜的合作學者與合作主題，委請國科會駐東歐科技組（位於捷克布拉格）聯絡這些學者，尋求進一步合作的可能性。若有必要，建立「聯合專題討論會」，哪些議題可談，接下來提研究計畫。目前俄羅斯、波羅的海三小國雙邊協定已經簽訂，東歐部分我們希望逐漸發展起來，捷克有個符號學中心，素質不錯，外文學門召集人廖炳惠評估研究之後，覺得是一個可以合作的機構。說不定不久的將來，會有合作機會。

亞洲部分，整體而言較有進展的是「東亞科技與社會」，有固定聚會、合作的研究計畫，甚至有可能創辦國際期刊，主要是韓國、日本、台灣跟歐美學者，連結非常密切。

未來跟東亞合作，有一主題是漢學，東亞為本，不捨近求遠。大部分學者留美，與美國的合作基礎還是在，只要持續發展即可。比較欠缺的反而是亞洲、歐俄部分，正持續努力中。

對執行國科會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計畫的學者，處長有何建議與期許？

執行國科會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計畫的學者，很多比我資深，是我前輩，說期許不敢當，但我們希望學者儘量朝多年期構思自己的研究計畫。當然，做多年期計畫需要相當長期的文獻探索，發展出核心議題，經過長時間與他人討論，自己沉思，才能佈建出兩年、三年自己到底要做什麼的計畫。過去一年期計畫有人認為是「作文比賽」，因為部分申請者在計畫申請截止前一個月、甚至兩星期才開始寫，比作文能力，賭運氣好壞，我認為這樣的模式一定要改變。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ewsletter Quarterly

多年期計畫希望鬆綁學者時間，不要每年花時間提計畫書，而是讓學者有一個比較完整的時間，三年，好好思考「我到底想做一個什麼樣的研究？」一個有創意、有品質的學術問題、一個有長遠影響的研究案。所以我們希望，多年期計畫不僅在時間及經費上給予研究者更大的自主性，做出來的東西有長遠貢獻，同時也跟「專書寫作」結合在一起。三年研究做下來，資料差不多已完備，也發表一兩篇論文，架構應已建立，再以兩年寫一本有長遠貢獻的書。所以推動多年期計畫就是為了調整學術的韻律與步調，每年做蒐集資料的計畫，三年研究，之後再花兩年寫書。把學術腳步放慢，不要只衝「量」的業績，而是做出精緻化、細膩的東西。深化台灣文明，做出有震撼力的成果。

對申請國科會研究計畫屢遭挫折的學界人士，處長有何建議？

剛剛提到的「國內研習營」、「薪傳學者制度」，應該可以好好運用。在學術研究碰上困難時，這些方案提供學者一些對話、討論、尋求自我改變的可能。不可諱言，現在學術競爭越來越激烈，國科會要拔尖，審查當然嚴格。希望學校也提供資源，不要只從國科會找尋研究資源，這未必是我們所樂見。申請過程未遭青睞的學者，第一是尋求其他研究資源，第二是好好利用國科會現有的制度，與資深學者對話。學術審查要做到完全公平，讓大家滿意，我想那是不太容易的事。當然，國科會也會盡最大努力調整學術審查機制的相關事宜，例如審查計畫的複審會議，我們要求所有學門一定要有外部委員，讓審查不封閉，避免形成固定的學者群在主導。學門召集人和複審委員都有任期制度，在學術表現也都有基本要求，在制度上做到公開透明。

請教處長學思歷程最難忘的事為何？這些經歷與您推出的創新工作有何關聯？

我在台大社會系當系主任的時候，認識很多優秀的年輕學者，他們在國外的表現非常好，但回到台灣後，因為受限於基本教學時數，每當研究幾乎要有一些突破，又擱置下來，我覺得非常可惜。學術著作需要時間修改才能出版，但受限於教學或行政工作，時間切割得很零碎。如果因此拖了三年才出版，著作流通及影響力會大大降低，這是很可惜的事。「國內訪問研究進修」的理念，就來自這段經歷。

至於「研究圖書」的部分，我自己在教碩士班「都市社會學」時，把國外的「都市社會學」課程綱要整理一下，發現如果要找齊課程綱要所列的書目，台大圖書館只能找到三分之一，中研院可以找到其它三分之一，剩下的三分之一國內都找不到。由此觀之，學生學習或老師做研究，資源明顯不足。我會迫切執行「補助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跟我個人經驗密切相關。比如說，研究尼采的專書，加州大學柏克萊校區就可以找到 1800 本，但台灣只找得到 180 本左右，只有十分之一，落差很大，所以

一定要趕快進行資源補強的相關工作。

學術性專書寫作，作者可以在書中較完整表達自己的觀點。書的影響會持續很久，一直有新的研究者會加以參考。對我個人而言，寫書與生命週期息息相關，很有紀念意義。我推動的工作，有許多是以身為研究者、教師的角度出發，設身處地，迫切感覺學術界需要什麼，然後全力以赴、努力達成。

與年輕學者交流與互動是我最愉快的事。在台灣，年輕學者素質相當好，一代比一代好，他們的學問比我好很多，跟他們交流，我自己也學到不同領域最新的發展趨勢，新的文獻與理論，以及方法上的突破。這種互動令我感到心曠神怡。在他們身上看到對學術研究的投入，對學術研究的態度也相當令人敬佩，從他們身上學到很多。

處長工作忙碌，什麼是您典型的一天？

我一早起來就晨泳，注重健身，然後送小孩上學。上班之前若有時間，我會備課，讀一點書。我家陽台外有一棵七層樓高的大樹，我在陽台看書備課，感覺相當不錯。

到國科會上班，通常一進來就有會議。如果有時間，我會在開會前處理好公文。下午除了公文，如果沒有太多會議，我會和同仁溝通問題，不管是他們工作上，或是學者反應的問題，或是學門召集人有什麼議題，每天大概都要花一兩小時。一週有兩三次，副主委或其他處長會邀我討論事情。下班後我接小孩，這是我典型的一天。如果是學期中，有時還必須到台大授課，指導學生論文。